

序號	4	發言日期	101/06/14	發言時間	18:24:58
發言人	賴政麟	發言人職稱	海外事業部協理	發言人電話	06-5991621
主旨	更正公告本公司私募專區之一〇一年度私募普通股案之股東會應充分說明事項				
符合條款	第 49 款	事實發生日	101/06/14		
說明	<p>1.事實發生日:101/06/14</p> <p>2.公司名稱: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p> <p>3.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聯屬公司):本公司</p> <p>4.相互持股比例:不適用</p> <p>5.發生緣由:</p> <p>更正申報本公司私募專區一〇一年度私募普通股案之股東會應充分說明事項如下:</p> <p>1.將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內容修改為:</p> <p>預計分 15,000 仟股共兩期,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皆為充實營運資金、購置機器設備、償還借款減少利息負擔,以降低公司營運風險及提升市場競爭力,並可強化整體財務結構,預計於募資完成後一年內產生效益。</p> <p>6.因應措施:無</p> <p>7.其他應敘明事項:無</p>				